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的 股東周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局謹此宣佈，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周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10,471,096,930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就會上提呈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本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日期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股份，亦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任何股東就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並沒有受到任何限制。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的通函中，概無任何人士表明其擬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權。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局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4,895,641,128 (99.999980%)	1,001 (0.000020%)
2(A).	(i) 重選李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894,981,733 (99.986511%)	660,396 (0.013489%)
	(ii) 重選王洪輝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894,981,733 (99.986511%)	660,396 (0.013489%)
	(iii) 重選崔洪杰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894,981,733 (99.986511%)	660,396 (0.013489%)
	(iv) 重選柴娟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894,981,733 (99.986511%)	660,396 (0.013489%)
	(v) 重選孫建新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894,981,733 (99.986511%)	660,396 (0.013489%)
	(vi) 重選王滿玲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894,981,733 (99.986511%)	660,396 (0.013489%)
	(vii) 重選呂洪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895,641,128 (99.999980%)	1,001 (0.000020%)
	(viii) 重選陳國鋼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895,641,128 (99.999980%)	1,001 (0.000020%)
2(B).	授權本公司董事局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4,895,640,552 (99.999968%)	1,577 (0.000032%)
3.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4,894,981,517 (99.986506%)	660,612 (0.013494%)
4.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第4項所載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	4,876,316,831 (99.605255%)	19,325,298 (0.394745%)

附註#： 第4項的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票數表決贊成，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股東周年大會的監票人。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承董事局命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沈培英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李明先生、王洪輝先生、崔洪杰先生及柴娟女士；非執行董事張忠黨先生、于志強先生、孫建新女士及王滿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小京先生、呂洪斌先生、劉景偉先生、蔣琪先生及陳國鋼先生。